

## 花蓮縣政府地方創生公有建築空間整備活化補助案

### 未入選提案審查意見

提案名稱	委員意見
精品花蓮館計畫	提案內容對空間利用活化未有深入詳述，主題和地方創生日標有點難以連結，未來發展計畫與空間利用尚待加強說明。提案對接的初級產業農業範圍，如何產業化亦應補充說明。因提案通過撥款需有委外團隊經營，請縣府應確認進駐單位。公園用地土地使用能否設立農企業創基地，應請縣府確認。計畫書 p2、p15 執行年度應請修正為 110 年度。
花蓮縣鳳林鎮慢城文化產業創生園區計畫	整體計畫未有充分連接在地，與地方產業及文化脈絡連結不足，地方特色未能達成。創生與育成計畫尚待加強，凸顯鳳林地方在地色彩。提案未思考設定營運用途，應先確認與進駐單位媒合情形。